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
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1、本次拍卖的标的为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5%以上股东瑞丽市瑞丽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丽湾”）持有公司的15,608,250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5%。

2、上述股份于2023年01月13日在淘宝网-阿里司法拍卖破产频道（susong.taobao.com）被公开拍卖，拍卖结果为流拍，详见公司于2023年0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；本次为第二次司法拍卖，拍卖结果为流拍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瑞丽湾持有的公司67,351,000股股份全部被质押、司法再冻结。

公司于2023年03月0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根据瑞丽湾破产清算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《财产变价方案》，经报告瑞丽市人民法院，瑞丽湾管理人将在淘宝网-阿里司法拍卖破产频道公开拍卖瑞丽湾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。其中，瑞丽湾持有公司的15,608,250股股份，于2023年03月26日15时至2023年03月27日15时止（延时除外）在淘宝网-阿里司法拍卖破产频道

(susong.taobao.com) 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。

一、本次拍卖的进展情况

瑞丽湾管理人已于2023年03月26日15时至2023年03月27日15时止（延时除外）在淘宝网-阿里司法拍卖破产频道（susong.taobao.com）公开拍卖瑞丽湾持有的公司15,608,250股股份。

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，截止拍卖结束时间，无竞买人报名参拍，本次司法拍卖流拍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瑞丽湾累计被拍卖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	累计被拍卖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	占总股本比 例
瑞丽湾	67,351,000	19.42%	99,725,000	148.07%	28.75%

【注】：1、2020年07月05日瑞丽湾被拍卖的18,500,000股股份已完成过户。
2、2022年12月20日瑞丽湾被拍卖的13,874,000股股份已完成过户。
3、2023年03月18日瑞丽湾被拍卖的15,608,250股股份尚未办理完过户。
4、上述内容中“占其所持股份比例”为瑞丽湾累计被拍卖股份数量占其最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瑞丽湾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瑞丽湾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被质押、司法再冻结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积极督促、配合相关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相关报告和公告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03月28日